

滋養你的靈命

4

與神摔跤

靈修生活中信與不信的對話

文／迦太基人 圖／聖惠

耶穌來，是為了要拯救世上那些在苦難中看不到盼望，找不到任何理由繼續相信生命意義的人。

在一個不安的夜晚，雅各送走了自己的妻兒，安排好隔天與以掃相會的行程，獨自一人留在雅博渡口。深夜，有人過來與他摔跤，直到黎明將要來到，那人發現自己無法勝過雅各，摸了一下雅各的大腿窩，雅各便癱了。在雅各的苦苦相求之下，那人為雅各祝福，替他改名叫「以色列」，意思是「與神與人較力，都得了勝」。¹



摔跤：新的神人關係

在重視長幼尊卑順序的傳統社會中，長輩和晚輩之間的關係往往是嚴肅而緊張的。晚輩必須尊敬長輩，不能冒犯、不敬。我們常不疑有他的將這種關係也帶到人神關係之中，將神當作至高無上絕對不能冒犯的對象。

因而，在舊約中，許多故事常常讓我們摸不清頭緒，為什麼雅各與神摔跤？為什麼約拿與神爭辯？為什麼亞伯拉罕與神討價還價？為什麼約伯要與神爭論？有人會說，因為這是神對他們的容忍，但真的是這樣嗎？

在《聖經》中，神、人的關係不僅僅是上對下、一個命令一個遵守的單向關係，神同時也是成為肉身、行走在罪人中間、願意讓小孩到祂跟前接受祝福的那個人。相同的，我們也可以發現，在《創世記》中，與神摔跤是一種人神互動的關係。前途茫然的雅各在孤獨、絕望的深夜中找到同伴，在摔跤、互動的過程中，從對方身上重新發現自己的盼望，並因而得到來自神的力量與賜福。

註

1. 關於信仰與摔跤的比喻，參閱Bruno Forte, "The Theological Foundations of Dialogue within the Framework of Cultures Market by Unbelief and Religious Indifference," *Louvain Studies* 31 (2006) 3-18.



正視自己的不信

在我們的信仰生活中，最困難的恐怕不是「信」，反而是承認自己的「不信」。

當科學家指出世界上的歷史不可能只有六千年時，有許多的基督徒暴跳如雷，指責科學是高言大智、世俗小學，或者乾脆不聞不問，喔！這一切對自己的信仰都沒有影響。但事實上，這兩種態度，不正是因為什麼都不懂，所以惱羞成怒嗎？

換句話說，這些基督徒們其實不願意承認對方說的比較有道理，他們害怕心中那個認同對方的另一個自己。相同的，我們不也常懷疑為什麼禱告得不到回應？為什麼愛人很難，為什麼這世界沒有公理？

我們懷疑，卻又常常不敢開口！我們不願意去正視那個「不信」的想法，想要壓抑

它，更不敢想像如果自己不信會遭遇到什麼樣的懲罰。許多時候，表面上充滿信心的話，例如對神要有信心、要愛仇敵、要把苦難當作神的考驗等等，其實只是在壓抑和掩飾我們自己內心對神的失望、掩飾我們無法愛自己的仇敵而已。

事實是，每個人心中都有個不信的自己，只是我們不願意去面對而已。

但是，耶穌來，是為了要拯救世上那些在苦難中看不到盼望，找不到任何理由繼續相信生命意義的人。是為了在深夜遇見那個徘徊在雅博渡口，發現自己前途茫茫的人。耶穌正是那些罪人，那些流落在社會角落，那些妓女、稅吏、罪人的盼望。如果我們靠自己的能力、意志和「血氣之勇」就能相信，為什麼還需要耶穌呢？

下期…主題預告

基督徒的法律觀

法律，規範了我們日常生活中可做與不可做的事情，若是違背了法律的規範，就會受到刑罰。國家有國家的法律，神國有神國的律法。神國的律法告訴我們該當怎樣行走天國路，而國家的律法制定了這個國家人民的生活準則。雖然基督徒是屬於天家的人，但我們生活在世上，除了遵守天家的律法，世界上的法律也不該違背。下一期我們將與您一同探討，基督徒該如何面對律法與法律？

承認自己心中的疑惑，探求自己不信的原因，才能讓我們在信仰上更進一步。就如彼得禱告看見不潔淨食物的異象一樣，有時候，神的旨意正是需要我們對疑惑進一步發掘的。

信與不信的摔跤

我們會以為信心的典範就是沒有任何怨言、質疑，完完全全澈底的相信、順服。而靈修應該就是有良好的品格修養，充滿《聖經》的知識，對神有絕對信心的那種人。

但《聖經》中的許多故事告訴我們，真正的信仰歷程，真正的成長，是在信與不信的角力中產生出來的。在《聖經》中我們可以發現許多「不信」的典範。約伯在面對自己的苦難時，對著朋友大聲疾呼：「神奪去我的理，全能者使我心中愁苦。我斷不以你們為是；我至死也不以自己為不正！」（伯二七2、5）；約拿坐在尼尼微城前面時，對神發出他的不滿與憤怒（拿四1-5）；哈巴谷先知質疑神的正義（參：哈巴谷書）；即使是在迦密山上戰勝巴力先知的以利亞，也有覺得自己孤單，難以維持信仰，在羅騰樹下求死的時刻（王上十九1-10）。

「不信」是理直氣壯的，就像約伯不能釋懷，為什麼義人會受苦，為什麼惡人能安享天年。就像約拿、哈巴谷不能理解，為什麼以色列的敵人沒有被神消滅，就像以利亞在羅騰樹下感到孤單。「不信」反映了我們最真實的自己，以及內心最坦承、最赤裸的疑惑。

比起那些信仰的典範，這些「不信」的典範其實更讓我們覺得有血有肉，與自己相似。我們就像那些「不信」的人一樣，總是充滿疑惑，其實我們應該學著去面對，而不是逃避或用自己的意志壓抑它。我們呼求神，不是因為相信，而是因為發現自己信心不足，在風浪中感到害怕，感到將要沉沒。

坦然面對自己的「不信」不是背棄神，而是深刻的發現神和我們之間最直接的衝突。「不信」就像那個半夜來到雅博渡口與雅各角力的人，我們總是不斷在內心中與自己的「不信」掙扎，並在角力的過程中發現自己信仰上的盲點。真正叫人害怕的，不是失去信仰，而是把自己的盲點、偏見當作信仰，自以為擁有真理卻不知檢討的人。

約伯、約拿、以利亞以及哈巴谷，在他們理直氣壯的質疑中，他們同時也向神敞開自己，使神得以向他們顯現，指出他們在信仰上的偏見，讓他們有更深的領悟與造就。

在摔跤中見到神的面

信與不信之間的摔跤是開放而且危險的，正是讓自己冒著失去信仰的風險提出自己的質疑，我們才能真正面對心中那個不信的自己。如果摔跤的結果永遠都是「好人最終贏得了勝利」，那對我們的信仰又有什麼幫助呢？

靈修的生活不僅僅是很有修養、很有信心而已。²靈修，是在信仰的反省中省察人與神之間的關係，對神、對人、對世界有著更深刻的體認。靈修，是挑戰我們自己的信仰。

註

2. 比如說，英國首相邱吉爾是個老煙槍，愛喝酒而且有婚外情，而希特勒則菸酒不沾，潔身自好還是個藝術家，後者看似比前者更有道德，但是誰的作為更可怕呢？



神的來到常常是不可預期的，不按照我們的想像，也不按照我們的計畫出現在我們以為正確的那邊。當約拿自以為他會看到神的公義和懲罰時，神用蓖麻樹提醒他，神同時也是慈愛的；當以色列人認為彌賽亞是帶領他們打敗敵人、建立新以色列王國的君王時，耶穌卻降生在最卑微的馬槽裡；當法利賽人、文士認為自己在遵守摩西的律法時，耶穌用自己的行為打破了他們對安息日的看法；當掃羅以為自己的所作所為是在為神大發熱心時，耶穌卻問他「掃羅、掃羅，你為什麼逼迫我？」

在最後，或許我們會發現，原來，神的旨意就在那個與我們整夜角力的對手身上。我們會發現過去自以為是的信心，其實是自己的偏執與成見，於是我們學會重新接納自己，與神和好。

但這也不表示說，在角力過後，我們就要放棄過去所有的信念。信仰的成長並不是侷限在放棄哪一個，或選擇要信哪一個，而是在衝突中看到更新的信仰契機。

比如在信仰與科學的衝突中，《聖經》不應當被當作一切科學和歷史的答案。相反的，我們在創世的故事中看到創世的最終目的，是達到一個人與神與自然界和諧相處的「安息」。³在舊約中，我們也可以看到先知指責國王、貴族、祭司們的不義，忽視國中的窮人、寡婦、孤兒，最終帶來天災、飢荒以及國家的滅亡。在今天強調消費、功利的社會中，不僅壓榨、剝削著那些原本就已經貧窮的人們，還因為過度的開發造成環境

的破壞、土地的沙漠化，帶來天災與人禍。比之於過去為窮人伸張正義的先知，一個基督徒在世上的責任又是什麼呢？

如果基督徒們能看到文字背後更深刻的意涵，理解到人在世界上與神、與自然和好的責任，不是比用粗暴、不理性的態度指責演化論違背《聖經》更為重要嗎？⁴

結論

在《聖經》中，我們發現勉強而來的「信」，有時候不如承認自己的「不信」。自以為擁有真理的人，有時候反而不如尋找真理的人。靈修生活的增長不是盲目的參加聚會、苦讀《聖經》、徹夜禱告，而是在讀經、禱告、聚會中，對自己一向所信以為真的「真理」帶來挑戰、震撼和扎心的轉變。

從《聖經》的不同典範中，我們看到人內心對神的質疑與掙扎，是他們信仰進步的動力。在信與不信的角力中，我們把自己的信仰放在最危險，但也是最靠近神的位置。在懷疑中，我們敞開自己，看到自己的軟弱，同時也看到了神的面，因而得以在信仰上有更深一層的認識，能夠重新得力，帶著信心與祝福，渡過雅博渡口。



註

3. 參閱近代環境神學對創世記故事的討論，參閱Michael S. Northcott, *The Environment and Christian Ethics* (Cambridge: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, 1996)

4. 關於信仰與科學之間的關連，參閱Hans Kung, *The Beginning of All Things*, (Cambridge: William B. Eerdmans, 2005)